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UARONG ENERGY COMPANY LIMITED

中國華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01)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華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及同比數字。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閱讀下述討論與分析時，請一併參閱包含在本公告中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相關附註。

業務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14.3百萬元，主要來自原油銷售的收益，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可比期間」)錄得收益人民幣27.8百萬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本期間應佔利潤為人民幣465.0百萬元，於可比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88.5百萬元。

利潤增加主要歸因於解除相關擔保，並由本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減值撥備所抵銷。

本集團於本期間淨虧絀狀況有所改善。與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淨虧絀減少人民幣478.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進一步解除相關擔保所致，並由本期間內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減值撥備所抵銷。

出售事項及相關擔保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本公司已與獨立第三方東唯有限公司(「買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協議」)，以出售造船、海洋工程、工程機械及動力工程板塊(「造船及工程業務」，連同造船及工程業務控股公司統稱為「出售集團」)的核心資產及負債(「出售事項」)。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非常重大的出售事項。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其中出售事項已獲股東批准。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日就該出售事項簽訂第二份補充協議，據此(1)出售集團之控股公司Able Diligent Limited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買方轉讓銷售股份(「銷售股份」)；(2)買方同意促成全面免除或解除本公司就出售集團借款所提供的相關擔保(「相關擔保」)；及(3)買方同意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就銷售股份訂立股份質押。

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日(「出售日」)完成，銷售股份已轉讓予買方。與出售事項有關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於出售日終止確認。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訂立第三份及第四份補充協議。根據最新補充協議，買方將促成免除或解除相關擔保，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完成相關登記。

本集團及買方一直就促使免除或解除所有餘下的相關擔保緊密合作及同意當相關擔保完全免除或解除及相關注冊手續完成時，出售集團之所有債務將由買方承擔。

於本期間，本公司連同買方已成功解除約人民幣1,468.8百萬元的相關擔保。特別是本公司在過去一年半內就解除相關擔保採取了以下行動：

- (i) 本公司定期與買方就免除或解除相關擔保的狀況和進度進行持續討論；及
- (ii) 本公司與買方一直積極與相關銀行及借款人磋商，以免除或解除相關擔保。

鑑於銀行的解除過程耗時，並且在程序和管理上很複雜，特別是考慮到各銀行或借款人將有其自身的內部審查程序和按層級審批，儘管本公司及買方已採取上述行動，但相關擔保未能於二零一九年及本期間全部解除。此外，相關銀行及借款人需要更多時間就解除建議進行內部風險評估。由於本公司僅作為相關擔保的擔保人，本公司未必總能與相關銀行及借款人就若干財務狀況或其希望對買方施加的責任進行磋商。該等討論只能由買方發起，而本公司將無法控制相關進度和時間。

儘管如此，本公司及買方均致力於促使相關擔保在二零二零年以內全部解除。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或買方(視情況而定)已編製並向相關銀行及借款人提交解除擔保建議，旨在於二零二零年間分批解除相關擔保。相關擔保(本公司將其分類為相關擔保A至D，以便參考)的詳情及預期解除時間概述如下：

相關擔保	當前狀態	預期解除時間
相關擔保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本公告日期已解除一部分相關擔保A 等待相關銀行的最終批准解除剩餘相關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以前
相關擔保B	解除擔保建議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提交至相關銀行的總部，目前正在內部審核中	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以前
相關擔保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關銀行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進行拍賣，以將相關擔保金額轉讓至一位第三方借款人 相關擔保C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全部解除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全部解除

相關擔保	當前狀態	預期解除時間
相關擔保D	買方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向相關銀行提交解除擔保建議。結清未償還銀行貸款後，解除進度將大有進展(更多詳情請參考本公告「償還銀行貸款」一段)	結清未償還銀行貸款後，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以前完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本公告日期，在解除或免除過程中本公司向出售集團提供的相關擔保(包括本金及利息)，金額為人民幣5,200.5百萬元。作為該等財務擔保的代價，本集團確認財務擔保合約人民幣5,200.5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545.1百萬元)將於免除或解除該等相關擔保後解除。

出售事項的詳情披露於二零一九年年報附註18、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自二零二零年年初，本公司已進一步解除相關擔保的若干部分，並於本期間確認收益人民幣1,344.6百萬元。

債務重組

進行出售事項的同時，本集團亦已於本期間進行及執行一系列債務重組安排，旨在減輕本集團的財務負擔。

(a) 償還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款人民幣461,243,000元已逾期。本公司有意動用與本公司一名股東(「該股東」)於二零一八年訂立的美元融資(「融資」)償還該等銀行貸款。該融資總額為250百萬美元，為免息無抵押，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預期將動用該筆融資分批償還尚未償還的有抵押銀行貸款，所有該等還款須於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前償還。經與該股東討論後，據本公司所深知及可得資料，該股東承諾提供本公司所需的融資，以於二零二零年全額結清未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

本集團已於本期間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應付本金及利息約人民幣126.8百萬元。截至本公告日期，未償還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340.8百萬元。

(b) 延長承兌票據到期日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未償還承兌票據為人民幣21億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億元)(包括取代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到期的可換股債券的承兌票據金額)。

於二零一九年及本期間，本公司一直與票據持有人進行持續討論及磋商，以期取得其同意延長逾期負債。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與各承兌票據持有人(包括因在二零一九年十一月替換可換股債券為承兌票據而其後成為票據持有人的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就延長承兌票據到期日進行多次討論。部分票據持有人已表示願意延長承兌票據的到期日。於本公告日期，儘管本公司未能就延長逾期負債取得全體票據持有人的最終同意，若干票據持有人已書面同意延長到期日。

本公司致力於在二零二零年與票據持有人進行進一步討論和磋商。本公司已計劃於二零二零年與票據持有人舉行進一步會議及／或電話會議，尋求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前取得其全面共識。

本公司目前正在制定償還尚未償還承兌票據的計劃，該計劃將視乎本公司的財務表現及與潛在金融機構就再融資即將進行的討論而定。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就此與任何相關方達成明確的償還條款。本公司管理層一直積極跟進上述事項的狀況及進度，並通過本公司例會持續監控相關進展和發展。

上述債務重組措施之目標為改善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與出售事項的目標一致。本集團預期完成出售事項以及成功免除或解除相關擔保將為承兌票據的延期帶來正面影響。

獲取財政資源

為進一步改善本集團就其未來發展之融資情況，本集團於本期間繼續動用若干融資安排，主要為於二零一八年與該股東訂立之融資。該融資總額為250百萬美元，為免息無抵押，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動用約105.4百萬美元用於油田開發、償還剩餘債務及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亦預期將繼續將融資用於本公司能源業務的資本開支及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爆發，本集團在吉爾吉斯的業務暫時受到限制。加上目前油價低迷，全球石油需求停滯，預計本集團在能源業務方面的開支最早將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左右開始恢復。本集團管理層正採取審慎態度管理能源業務的資本開支，並將在作出任何資本開支決策時持續關注石油市場的發展。

本公司與該股東已就該股東向本公司提供進一步財務援助進行討論，該討論仍屬初步，有待進一步討論。如該等計劃實現，本公司將相應作出公告。

能源勘探及生產

本集團收購位於吉爾吉斯共和國費爾幹納盆地五個油田區塊之項目（「吉爾吉斯項目」）60%權益，標誌著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於能源勘探及生產行業的突破。

根據與吉爾吉斯國家石油公司簽訂的協議，本公司附屬公司 КыргызжерНефтегаз（吉爾吉斯大陸油氣有限公司*）獲授與吉爾吉斯國家石油公司合作經營五個油田區塊的權利，即馬里蘇IV、東伊斯巴克特、伊斯巴克特、羌格爾塔什及奇克爾奇克。前三個油田區塊位於費爾幹納盆地東北部，其餘兩個油田區塊位於盆地東南部。該等五個油田區塊總覆蓋面積約達545平方公里。

在勘探方面，本集團於五個油田區塊合共鑽井76口，包括54口正在勘探中及22口正在建設中。本集團亦擁有多個用於勘探及開發的評價井。

* 僅供識別

於本期間，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爆發，本集團在吉爾吉斯的業務暫時受到限制。加上目前油價低迷，全球石油需求停滯，預計本集團在能源業務方面的開支最早將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左右開始恢復。

於本期間，吉爾吉斯項目錄得銷售輕質原油73,293桶(於可比期間：87,286桶)。能源勘探及生產板塊於本期間內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4.3百萬元，較可比期間人民幣27.8百萬元減少約48.6%。

本期間收益下降主要是由於售價及銷量均錄得下降所致。本集團管理層預計，在未來六至十二個月內，該板塊表現將繼續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限制，而油價和銷量將不會恢復到疫情之前的正常水平。

為了應對原油價格和成品油需求的暴跌，本集團管理層決定推遲資本開支計劃，暫時減產，並實施全公司的成本節約措施，旨在維持財務狀況的同時，在持續低迷的商品價格環境中保值。但長遠而言，本集團對業務模式仍持積極態度，本集團認為新的油井開發方式將在油井鑽井作業方面有所改進，並提高生產效率。

本集團管理層致力於保持其流動性，並將在這個前所未有的市場週期中管理其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新董事牛建民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執行董事。牛建民先生於石油及能源行業擁有逾三十年的經驗。彼將於本集團能源業務的擴展及發展中發揮領導作用。

合作經營權之減值撥備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爆發，本集團在吉爾吉斯的業務暫時受到限制。加上目前油價低迷，全球原油需求停滯，與本集團在吉爾吉斯的業務有關的非流動資產中有明顯的資產減值跡象。

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減值測試以估計減值金額，同時，本集團亦已聘請外部估值師對與其在吉爾吉斯的業務有關的資產進行估值。

於本公告日期，外部估值工作尚未完成，預期估值將於二零二零年年底前完成。

經與外部估值師協商，管理層盡力作出了會計估計，並就與本集團在吉爾吉斯的業務有關的資產計提了人民幣670.0百萬元的中期減值撥備。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回顧。

本集團管理層已採取審慎態度，並將與估值師繼續緊密合作，於二零二零年底前完成估值及減值評估。

財務回顧

收益及毛利潤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及毛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4.3百萬元及人民幣3.8百萬元(於可比期間：分別為人民幣27.8百萬元及人民幣10.5百萬元)。收益及毛利潤的減少主要是由於原油銷售價格和銷售量的下降，分別下降約54.1%和16.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於本期間，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約99.9%至人民幣2,000元(於可比期間：人民幣1.3百萬元)。這主要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導致收益下跌、配合本集團通過減少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而進行的戰略轉型及實施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於本期間，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約3.6%至人民幣23.0百萬元(於可比期間：人民幣23.9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員工福利支出、法律及專業費用的減少以及實施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減值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人民幣13.8百萬元(於可比期間：無)。該減值為本公司的某些特定油井資產相關，該等資產由於機械問題閒置。

減值虧損－無形資產－合作經營權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合作經營權減值虧損為人民幣670百萬元(於可比期間：無)。這主要與油氣行業保持一致，該行業大部分參與者因油價大幅下跌及市場需求低迷而確認減值。本集團管理層已聘請獨立估值師重新評估合作經營權的相關公允值。截至本公告日期，外部估值工作尚未完成，預期估值將於二零二零年年底前完成。

經與估值師協商，管理層盡力作出了會計估計，並就與本集團在吉爾吉斯的業務有關的資產計提了人民幣670百萬元的中期減值撥備，均適用於無形資產內的合作經營權。

本集團管理層已採取審慎態度，並將與估值師繼續緊密合作，於二零二零年年底前完成估值及減值評估。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於本期間，其他淨虧損為人民幣6.2百萬元(於可比期間：淨收益人民幣4.2百萬元)，虧損主要是由於與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相關之匯率波動所致。

融資成本－淨額

於本期間，淨融資成本增加約11.3%至人民幣176.5百萬元(於可比期間：人民幣154.7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與以其他貨幣計值的借款相關之匯率波動。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全面收益總額為人民幣478.6百萬元(於可比期間：全面收益總額人民幣87.9百萬元)，其中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收益為人民幣489.3百萬元(於可比期間：收益人民幣89.1百萬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改善主要由減少相關擔保所帶動，並由本期間內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減值撥備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可持續經營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溢利人民幣454.5百萬元及錄得淨經營現金流出約人民幣9.7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虧絀總額為人民幣8,085.0百萬元，而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人民幣8,922.8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流動借款為人民幣2,858.1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858.1百萬元已經逾期或按照各自協議之還款日期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

本集團已採取一系列計劃及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壓力，並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同時對其運營進行再融資及重組債務，以及積極與有關金融機構協商解除相關擔保。

外匯風險

於本期間，本集團產生外匯虧損淨額約人民幣6.2百萬元(於可比期間：虧損人民幣0.5百萬元)，該虧損乃由於本期間內人民幣兌美元波動，及港元保持穩定。

投資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投資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根據總借款除以總借款與總虧絀之和計算)從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72.3%增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約82.4%。受到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累計虧損人民幣21,788.9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253.8百萬元)影響，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總虧絀為人民幣8,050.0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63.5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為人民幣883.8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3.7百萬元)，此乃由於本公司向出售集團提供財務擔保所致。

信貸評估及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乃按集團基準管理。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未償還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2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9百萬元)，其中人民幣4.6百萬元(約63.9%)以人民幣計值，另外餘下人民幣2.6百萬元(約36.1%)以美元、港元及其他貨幣計值。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本集團所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短期及長期銀行存款均存置於有良好信譽的銀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銀行具有高信貸資質且無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銷售合約前審核客戶信貸狀況。本集團會先評估客戶信用資質，計及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然後授予信貸限額。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員工合共81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名)。僱員人數減少主要與出售事項有關。本集團酬金組合的主要項目包括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退休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及／或根據已獲批准的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該等酬金應反映個人工作的複雜性、時間的投入、責任和工作表現，以吸引、鼓勵和續聘高績效表現的人才。

市場分析及展望

在完成二零一九年三月的出售事項後，本集團著重聚焦原油生產及銷售，以期在盡力降低生產成本的情況下保持可持續生產。同時，本集團管理層積極尋求機會，提高本集團的業績。

然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爆發為全球經濟帶來更大的不確定性，自此，本集團的業績受到嚴重干擾。儘管七月和八月的近期發展顯示某些地區的情況有所改善，但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將對原油需求和油價波動產生持續影響。

鑑於本集團的能源業務將在當前低油價環境和不可預測的原油市場前景下面臨壓力，因此本集團將繼續嚴格執行可變成本及資本支出，通過全面審慎管理債務水平和流動性，維持強勁而具彈性的財務狀況。

為了應對原油價格和成品油需求的暴跌，本集團管理層決定推遲資本開支計劃，暫時減產，並實施全公司的成本節約措施，旨在維持財務狀況的同時，在持續低迷的商品價格環境中保值。但長遠而言，本集團對業務模式仍持積極態度，本集團認為新的油井開發方式將在油井鑽井作業方面有所改進，並提高生產效率。

事後回看，本集團自年初以來一直積極尋求能源行業的其他相關機遇，以拓寬收益來源，減輕對石油勘探的唯一依賴。本集團成立多間能源及開採相關產品的貿易公司，以開拓新收入來源，提高本集團的利潤率。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以來，本集團已在該等貿易公司進行了多項業務發展，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年底前開始產生利潤。

本集團亦正尋求機會並致力於油氣相關倉儲及物流項目，垂直擴大本集團的能源業務，為本集團提供一個長遠可持續發展的平台。

本集團亦繼續與借款人就要求重組的本集團現有財務責任的延期進行協商。本集團對進展保持樂觀且正探索增加本集團流動資金的其他舉措，包括不同融資選擇。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述之偏離者除外。

A.2.1守則條文規定董事會主席(「**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陳強先生於本期間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位，與A.2.1守則條文有所偏離。本公司相信，倘陳強先生同時出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此舉令本公司可更有效發展其長遠策略及實施其業務計劃。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本期間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期後事項

除於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周展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王錦連先生及林長茂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期間本集團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報告的刊發

本公司的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分別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頁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頁www.huarongenergy.com.hk。

致謝

我們願藉此機會衷心感激董事及僱員的熱誠及共同努力，亦感謝我們全體股東及債權人及有關機構對本集團的持續熱心支持。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強先生(主席)、洪樑先生、朱文花女士及牛建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錦連先生、周展女士及林長茂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中國華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強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	591,593	598,369
無形資產	6	1,040,458	1,686,779
		<u>1,632,051</u>	<u>2,285,148</u>
流動資產			
存貨		1,011	1,717
應收賬款	7	416	2,777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2,194	16,4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47	42,851
		<u>30,868</u>	<u>63,836</u>
總資產		<u>1,662,919</u>	<u>2,348,984</u>
虧絀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普通股		2,021,534	2,021,534
可轉換優先股		3,100,000	3,100,000
股份溢價		8,374,605	8,374,605
其他儲備		235,472	211,147
累計虧損		(21,788,851)	(22,253,809)
		<u>(8,057,240)</u>	<u>(8,546,523)</u>
非控股權益		<u>(27,710)</u>	<u>(16,982)</u>
總虧絀		<u>(8,084,950)</u>	<u>(8,563,505)</u>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u>794,213</u>	<u>937,125</u>
		<u>794,213</u>	<u>937,12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	895,021	772,802
借款		2,858,137	2,657,418
財務擔保合約	10	<u>5,200,498</u>	<u>6,545,144</u>
		<u>8,953,656</u>	<u>9,975,364</u>
總負債		<u>9,747,869</u>	<u>10,912,489</u>
總虧絀及負債		<u>1,662,919</u>	<u>2,348,984</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來自原油銷售的收益	4	14,258	27,829
銷售成本			
—已售原油的成本	9	(10,438)	(17,371)
毛利潤		3,820	10,458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9	(2)	(1,274)
一般及行政開支	9	(22,975)	(23,8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5	(13,782)	—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6	(670,000)	—
其他收入	11	108	29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2	(6,167)	4,151
經營虧損		(708,998)	(10,218)
融資收入		—	3,841
融資成本		(176,461)	(158,534)
融資成本—淨額		(176,461)	(154,693)
除所得稅前虧損		(885,459)	(164,911)
所得稅開支	13	(4,650)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間虧損		(890,109)	(164,911)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已終止業務

來自己終止業務的期間虧損		–	(443,074)
出售已終止業務的收益淨額		–	916,012
來自己終止業務的期間利潤		–	472,938
財務擔保合約之撥備變動	10	1,344,646	(219,390)
期間利潤		454,537	88,637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64,958	88,459
非控股權益		(10,421)	178
		454,537	88,63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產生於：			
— 持續經營業務		464,958	(165,089)
— 已終止業務		–	253,548
		464,958	88,459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 收益		–	2,616
來自己終止業務的其他全面收入		–	2,616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營運產生的匯兌差額		24,018	(3,375)
除稅後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4,018	(759)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478,555	87,87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非控股權益

489,283	89,050
(10,728)	(1,172)
478,555	87,87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產生於：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489,283	(164,498)
-	253,548
489,283	89,05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期內應佔每股盈利／(虧損)(以每
股人民幣元計)

基本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i>14</i>	0.04	(0.01)
<i>14</i>	-	0.02

總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

0.04	0.01
-------------	------

攤薄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i>14</i>	0.04	(0.01)
<i>14</i>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國華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能源勘探及生產業務。

除非另行訂明，否則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列報。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批准刊發。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2. 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淨收益約人民幣454,537,000元(二零一九年：淨收益約人民幣88,637,000元)及經營現金流出人民幣9,658,000元(二零一九年：流出人民幣15,977,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虧絀為人民幣8,084,95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63,505,000元)，而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8,922,788,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911,528,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維持於人民幣7,247,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851,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本公司已與獨立第三方東唯有限公司(「**買方**」)訂立有條件出售及購買協議，以1港元出售造船及工程業務(「**出售集團**」)的核心資產及負債(「**該交易**」)。根據該交易有若干先決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成功向若干出售集團附屬公司的若干銀行債權人發行若干可轉換優先股(「**可轉換優先股**」)，以及釋放或解除本公司就出售集團的債務提供的相關擔保(「**相關擔保**」)。有條件買賣協議及可轉換優先股之發行已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而可轉換優先股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發行。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日，與買方簽訂補充協議，據此(1)出售集團控股公司Able Diligent Limited向買方轉讓銷售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進行；(2)買方同意促成免除或解除相關擔保；及(3)買方同意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就銷售股份訂立股份質押。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日，本集團將Able Diligent Limited的銷售股份轉讓予買方。

轉讓銷售股份完成後，本集團終止確認出售集團的資產及負債，該等資產及負債分類為「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並確認出售收益人民幣916,012,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與買方簽訂補充協議，買方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就銷售股份訂立的股份質押由買方提供的彌償契據代替。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向銀行及出售集團借款人提供的財務擔保(包括本金及利息)達人民幣5,200,498,000元。本集團已考慮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確認財務擔保合約的相應影響。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為人民幣3,652,350,000元，其中人民幣2,371,525,000元已逾期，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金額為人民幣8,618,000元的借款包含交叉違約條款，須立即償還。本集團的逾期應付利息總額為人民幣422,851,000元。該等借款於下文進一步詳述：

- (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尚未償還本金總額人民幣2,140,089,000元的承兌票據，其中為數約人民幣826,216,000元、人民幣788,678,000元及人民幣415,791,000元分別自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起已逾期。餘下未償還承兌票據金額為人民幣8,618,000元根據相關貸款協議項下的交叉違約條款立即償還；及
- (i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銀行借款人民幣340,840,000元，根據協議的還款日期已經逾期。

上述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鑒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於期內及截至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日期已採取以下措施，以減緩流動性壓力，並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同時對其營運進行再融資及重組債務：

- i) 本集團一直積極與相關銀行及出售集團的借款人磋商，以免除或解除相關擔保。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解除擔保人民幣1,468,774,000元，預計於二零二零年解除擔保人民幣5,200,498,000元。
- ii) 本集團亦維持其與銀行及出售集團的借款人的關係，以確保彼等不會採取行動要求即時償還相關擔保項下的未償還借款。
- iii) 本集團亦一直積極就借款人民幣2,380,143,000元與銀行及借款人磋商，以採取以下行動：
 - a)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0,786,000元的承兌票據之償還日期已成功延長至二零二二年五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承兌票據金額為人民幣2,030,685,000元並未按期限償還日期延長或償還，因此已逾期，而人民幣8,618,000元已根據相關貸款協議項下的交叉違約條款立即償還。本公司正與該等承兌票據持有人磋商以作進一步安排，包括延長到期日，並根據相關交叉違約條款就到期付款向借款人獲取豁免。
 - b)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銀行借款人民幣340,840,000元已逾期。本集團正與相關銀行協商就相關借款予以延長還款及續期。
- iv)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從與由張志熔先生控制的實體訂立貸款協議已提取總共105,402,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44,721,000元)，該實體同意向本集團提供不多於25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66,375,000元)的貸款融資，為本集團能源勘探及生產板塊下的油田經營提供資金。
- v) 本集團專注發展能源勘探及生產板塊。期內，在吉爾吉斯共和國(「吉爾吉斯」)已開發數口油井，而管理層預計透過進一步發展及拓展該業務板塊將石油產量提升，從而帶來穩定的經營現金流。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從與由張志熔先生控制的實體訂立貸款協議已提取人民幣9,100,000元，該實體同意向本集團提供不多於人民幣40,000,000元的貸款融資，為本集團之能源勘探及生產板塊提供資金。

此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亦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合作框架協議，該獨立第三方同意提供原油勘探及生產材料總額高達500,000,000美元以交換可按市場價格92%至95%購買本集團原油生產總量最多70%的期權作為償還的方式，直至償還所有負債。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動用該融資。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涵蓋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少十二個月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彼等認為，考慮到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有充足的營運資金為其業務經營提供資金，並能履行自財務狀況表結算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義務。因此，董事相信，以持續經營的基礎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儘管如此，本公司管理層能否如上文所述達成其計劃及措施存有重大的不確定性。本集團日後能否以持續經營基礎繼續經營，將視乎本集團能否成功達成以下計劃，獲得充足的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

- i) 向銀行及借款人取得同意，免除或解除就出售集團所結欠借款作出的相關擔保；
- ii) 說服銀行及借款人於相關擔保免除完成前不要求償還出售集團的未償還貸款；
- iii) 與未償還本金為人民幣2,039,303,000元(連同其應計利息)的所有現有承兌票據持有人磋商，以作進一步安排，包括延後到期日；
- iv) 就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逾期銀行借款人民幣340,840,000元與有關銀行磋商重續或延長還款；
- v) 從相關承兌票據持有人就有交叉違約條款而成為需即時還款的票據獲取豁免，並於其到期時延後還款日期；
- vi) 為其能源及勘探生產板塊執行業務計劃以產生現金流入；及
- vii) 取得上述以外的額外融資來源，包括為其能源勘探及生產板塊提供資金的融資來源，以及成功動用由張志熔先生所控制的實體及張志熔先生的近親家屬(誠如以上管理層計劃所述)於有需要時向本集團所提供多項融資。

如本集團無法達成上述計劃及措施，其未必能在持續經營的基礎上繼續經營，並必須作出調整，將本集團的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為未來可能出現的負債撥備，同時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

3. 新訂會計政策

除估計所得稅外，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上一財政年度及相應中期報告期間的呈報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4. 板塊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經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及用作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經營板塊。該等報告乃根據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相同的基準編製。

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按地區及產品劃分業務。造船、海洋工程、工程機械及動力工程板塊(「出售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內出售。出售集團的業績呈列為已終止業務。已終止業務的收益主要來自建造及銷售船舶、建造作海洋項目用途的船舶、挖掘機銷售及動力工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呈列出售集團的業績。能源勘探及生產板塊的收益來自銷售原油。執行董事根據收益及毛利計量評估可呈報板塊的表現。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可呈報板塊向執行董事提供的板塊資料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終止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合共	
	小計		能源勘探及生產		小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來自原油銷售的收益	-	-	14,258	27,829	14,258	27,829	14,258	27,829
—來自挖掘機銷售的收益	-	15,360	-	-	-	-	-	15,360
板塊收益	-	15,360	14,258	27,829	14,258	27,829	14,258	43,189
板塊業績	-	12,508	3,820	10,458	3,820	10,458	3,820	22,966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	-	-	-	(2)	(1,274)	(2)	(1,274)
一般及行政開支	-	(349,869)	-	-	(22,975)	(23,852)	(22,975)	(373,7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	-	-	-	(13,782)	-	(13,782)	-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	-	-	-	(670,000)	-	(670,000)	-
其他收入	-	11,704	-	-	108	299	108	12,003
其他(虧損)/收益	-	295,510	-	-	(6,167)	4,151	(6,167)	299,661
出售收益淨額	-	916,012	-	-	-	-	-	916,012
融資成本—淨額	-	(412,927)	-	-	(176,461)	(154,693)	(176,461)	(567,620)
財務擔保合約之撥備變動	-	(219,390)	-	-	1,344,646	-	1,344,646	(219,390)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	253,548	-	-	459,187	(164,911)	459,187	88,637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源自能源勘探及生產板塊的最大客戶的收益達人民幣4.1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7.3百萬元)，佔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的28.9% (二零一九年：26.3%)。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四名個別客戶(二零一九年：四名個別客戶)貢獻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收益超過10%。期內該等客戶貢獻收益分別為人民幣4.1百萬元、人民幣3.4百萬元、人民幣3.1百萬元及人民幣2.2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分別為人民幣7.3百萬元、人民幣6.6百萬元、人民幣5.1百萬元及人民幣4.7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源自已終止業務的最大客戶的收益(不包括撤銷建造合約)達人民幣15.4百萬元，佔已終止業務總收益(不包括撤銷建造合約)的100%。

就地區而言，管理層認為造船、海洋工程、工程機械及動力工程板塊業務均位於中國境內，而能源勘探及生產板塊則位於吉爾吉斯，而收入源自不同地區，來源按客戶的所在國家釐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吉爾吉斯	<u>14,258</u>	<u>27,829</u>

就地區而言，資產及資本開支總額均按資產所在位置分配。計入能源勘探及生產的資產主要位於吉爾吉斯。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無形資產)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吉爾吉斯	590,862	597,514
香港	90	103
中國	<u>641</u>	<u>752</u>
	<u>591,593</u>	<u>598,369</u>

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石油物業 人民幣千元	電腦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合共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或估值	188,671	511,559	309	1,226	2,416	704,181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1,381)	(103,150)	(84)	(714)	(483)	(105,812)
賬面淨值	187,290	408,409	225	512	1,933	598,369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年初賬面淨值	187,290	408,409	225	512	1,933	598,369
添置	5,620	-	-	7	-	5,627
出售	(703)	(414)	-	-	(1,127)	(2,244)
轉讓	(115)	115	-	-	-	-
折舊(附註9)	-	(4,780)	(8)	(149)	(177)	(5,114)
減值虧損(附註)	(13,782)	-	-	-	-	(13,782)
匯兌差異	2,760	5,952	-	-	25	8,737
賬面淨值	181,070	409,282	217	370	654	591,593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或估值	196,259	506,544	309	1,233	1,321	705,666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15,189)	(97,262)	(92)	(863)	(667)	(114,073)
賬面淨值	181,070	409,282	217	370	654	591,593

附註：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錄得在建工程減值虧損。該減值與本公司因機械問題而閒置的若干特定油井資產有關。

有關與能源勘探及生產板塊相關之減值撥備減值評估，請參閱附註6。

6. 無形資產

合共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99,373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u>(12,594)</u>
賬面淨值	<u>1,686,779</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年初賬面淨值	1,686,779
攤銷(附註9)	(1,096)
減值撥備(附註)	(670,000)
匯兌差異	<u>24,775</u>
賬面淨值	<u>1,040,458</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724,341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u>(683,883)</u>
賬面淨值	<u>1,040,458</u>

無形資產指與吉爾吉斯國家油公司合作經營四個油田的權利(「合作經營權」)。合作經營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因此，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損益扣除攤銷人民幣1,096,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59,000元，按生產單位法計算)。

附註：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因爆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導致石油價格及需求均大幅下降，能源勘探及生產板塊的生產及發展受到限制。兩項因素均顯示相關資產出現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已聘請獨立估值師重新評估探礦權的相關公允值。截至本中期財務資料日期，外部估值工作尚未完成，預期估值將於二零二零年年底前完成。

本集團管理層亦已自行評估減值。經評估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能源勘探及生產板塊項下之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須作出減值撥備。於釐定能源勘探及生產板塊項下之合作經營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管理層已根據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間的比較評估可收回金額。所用主要假設包括原油價格為每桶35至55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桶48至65美元)，貼現率為15%(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確認中期減值撥備人民幣670,000,000元，該等撥備均以合作經營權為抵押。

本集團管理層將與估值師繼續緊密合作，於二零二零年年底前完成估值及減值撥備。

7. 應收賬款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416	2,777
合共	416	2,777

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	384
31至60天	1,762	657
61至90天	-	51
90天以上	1,134	1,685
合共	2,896	2,777
呆賬撥備	(2,480)	-
	416	2,777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480,000元的應收賬款已逾期且已計提呆賬撥備。該等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載於上文。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通常介乎30至90天，因此，倘未於信貸期內結算，結餘將被視為逾期。

應收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並以美元列值。

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285,146	276,829
其他應付款項		
— 第三方	65,099	81,507
— 關聯方	42,246	30,866
合約負債	—	63
應計開支		
— 工資及福利	22,741	21,606
— 利息	422,851	322,367
— 託管費	26,521	26,096
— 其他	15,653	7,127
其他稅務相關應付款項	14,764	6,341
	<u>895,021</u>	<u>772,802</u>

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368	28
31至60天	38	1
61至90天	—	14
90天以上	284,740	276,786
	<u>285,146</u>	<u>276,829</u>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6)	1,096	1,359
核數師酬金	908	604
銀行收費(包括退款擔保收費)	77	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5)	5,114	12,155
呆賬撥備(附註7)	2,480	–
僱員福利開支	8,341	9,206
法律及諮詢費用	5,113	5,613
經營租賃付款	310	332
外包及加工成本	3,517	3,275
雜費開支	6,459	9,893
	<hr/>	<hr/>
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一般及 行政開支總額	33,415	42,497
	<hr/> <hr/>	<hr/> <hr/>

10. 財務擔保合約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	5,200,498	6,545,144
	<hr/>	<hr/>
	5,200,498	6,545,144
	<hr/> <hr/>	<hr/> <hr/>

本集團已就出售集團之借款向中國若干金融機構提供擔保。根據財務擔保合約，倘出售集團拖欠借款，本公司須向金融機構付款。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有擔保未償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5,200,498,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545,144,000元)。儘管將由財務機構行使的該等擔保被認為風險較低，惟本集團已根據合約義務考慮最高風險承擔確認財務擔保合約人民幣5,200,498,000元。擔保及撥備應在相關擔保的轉讓及解除完成後予以解除。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財務擔保合約的撥備變動為人民幣1,344,646,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333,000元)，主要指處置及解除本金之日起未償還擔保借款的應計利息開支人民幣124,128,000元，以及擔保借款的應計利息開支人民幣1,468,774,000元。

11.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u>108</u>	<u>299</u>
----	------------	------------

12. 其他(虧損)/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衍生工具的公允值收益－可換股債券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	4,646
外匯虧損淨額	<u>(6,167)</u>	<u>(495)</u>
合共	<u>(6,167)</u>	<u>4,151</u>

13.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開支		
香港	-	-
香港以外	<u>4,650</u>	-
	<u>4,650</u>	-

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扣除估計可得稅項虧損稅率16.5%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16.5%)計提撥備。香港以外稅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扣除估計可得稅項虧損稅率計提撥備。

所得稅開支乃由於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4. 每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計算方法為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業績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盈利／(虧損)	0.04	(0.01)
來自已終止業務的每股盈利	-	0.02
每股盈利／(虧損)	<u>0.04</u>	<u>0.01</u>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乃由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未計入潛在攤薄普通股(計入將產生反攤薄)。

來自已終止業務的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持續經營業務產生每股盈利／虧損，因此並無呈列已終止業務的攤薄影響。

(c)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的盈利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464,958	(165,089)
— 已終止業務	-	253,548
	<u>464,958</u>	<u>88,459</u>

(d) 用作分母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用作分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4,770,491,507	4,409,409,076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調整：		
— 可轉換優先股	<u>7,006,000,000</u>	<u>7,006,000,000</u>
用作分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份數目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u>11,776,491,507</u>	<u>11,415,409,076</u>

15.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